

昨日的聚會又再一次聽到很不想再聽到的講台信息，傳道說（大意）：「我們真耶穌教會因為有聖靈的啓示，能以明白主一切的真理.....得聖靈說方言是得天國基業的憑據，也是神應許要給每位信徒的，所以才叫做應許的聖靈，所以每位信徒都當努力求得聖靈說方言才能得救，洗禮只是赦罪（而已），必須要再求聖靈的洗，所以還沒有聖靈的人不要灰心，要努力繼續的求，現在求不到但死前一定會得到，因為這是神應許要給信徒的.....」。

疑問（1），既然死前一定會得到，為什麼還需要努力繼續的求？求不到是不夠努力？還是死期未到？

疑問（2），即要說得聖靈是得天國基業的憑據，請問憑的是什麼據？是說方言嗎？聖經那裡有寫說方言才算是得聖靈，才能得救，才是被聖靈充滿的前提？

我不是反對求聖靈說方言，那是恩賜的一種，且是神最樂意賜給每個人的（有渴慕追求此恩賜的大部份人都可體驗到），為要造就我們的靈性，幫助我們走天國路。更沒有否認真耶穌教會是個可以讓罪人得蒙救贖得永生進入天國的得救教會，只是不可毫無聖經根據，也未走訪過全世界的每一間基督門徒的教會，在不瞭解實際狀況又不與外教會做交流互相認識溝通，在不完全明白主的旨意下，憑什麼說自己的教會才是唯一得救的教會？這不是信心，這是驕傲，豈不知這句話真的只會暴露自己的愚昧無知和狂妄自大，會使屬於這教會的信徒嗟嗎？

我在十一歲時，什麼都不知道也未受洗也未求聖靈，因神的憐憫讓我體驗到得聖靈的恩賜，滿心喜樂的用方言禱告，都已禱告了五十幾年，還有很多很多同得聖靈的同靈會不知道什麼才是被聖靈充滿嗎？還需要教會裡的真理研究委員會研究大半天才來告訴我們或要我們和YM傳道，一定要承認怎樣跟怎樣才是新約時代被聖靈充滿的前提嗎？有些人用靈言禱告時明明是習慣性的或裝裝樣子或是情緒性的舒解，有的才跪下來又還沒跪好就已靈言很大聲身體也搖動的勵害，也有一邊在綁頭髮還繼續講靈言的，聖靈的顯現真的是這樣子？傳道人講台下不敢輔導這樣的信徒怕得罪人至少可以在講台上藉題教導會眾，方言禱告是應該也是可節制的，我想也就是因為先有了錯誤的教導讓信徒會錯意，導至出現錯誤及怪異的方言禱告，阻礙福音的發展，把慕道友嚇跑都不知道，但教會大部份的傳道確少有人會重視和面對這樣的問題。

我們教會在教義上因為強調求聖靈說方言，所以大部份的信徒也都有得聖靈說方言的寶貴恩賜和體驗，這原是好的，只是當自己是用什麼靈言在向神禱告，引用什麼經節教導信徒，用什麼態度來到神面前，有沒有得罪聖靈？其實根本不用別人告訴你，自己應該都會知道，只是不願誠實的虛心的去思考做反省，改正錯誤的講法，明明得聖靈說方言是神給的「恩賜」，為什麼硬是要把恩賜說成是得天國基業的「憑據」來誤導信徒？而且還引以為傲，論斷外教會沒有聖靈同在洗禮無效，把自己當神看，說自己得的聖靈是得天國基業的憑據，憑的又是什麼據？是為證明給自己或給人看？還是給神看？自欺還不夠，為什麼又要欺人呢？

前年回台灣，在新竹碰到幾位從本會出去到靈糧堂聚會的同靈，大概瞭解到靈糧堂的信徒也是很

多跟我們一樣得聖靈恩賜用方言禱告，唱靈歌跳靈舞的都有，我在美國認識的幾位外教會的朋友也用靈言禱告，人家的教會牧師也沒敢說是得了天國基業的憑據，並且一般的會眾聚會時爲了避免影響（嚇）到慕道朋友，有時誤性與靈言參著進行（很有節制的不大聲嚷嚷的）但大多數有靈言恩賜的信徒只在家庭小組查經聚會或在設有 24 小時的禱告中心（類似我們的禱告室）裡用靈言禱告，也舉辦神營會（類似我們的靈恩會或禱告會），求聖靈，也有人幫助按手禱告。

這樣的信息和看見，在我的內心起了很大的衝擊和波動，這令我無法再聽而不見，因循守舊的相信傳統的教義和教導，我開始思考到底我們今天講台事奉的瓶頸和問題出在哪裡？

關於講臺事奉，總結五十年來的聽道經驗，發現一個事實：傳道人講道能給信徒帶來一些感動，但其生命影響力卻是短暫的，因很多信徒倚靠的就是傳道人的講道而不是直接從神得著餵養。如果傳道人被許多的事纏繞，領受的道理又全來自於本會的神學院課程，傳講的一定要附合於本會的教義信條，百分之九十的時間都是和信徒在一起，非常缺乏非本會信徒的朋友，這是傳道人典型的生活型態，加上因受制於遵守總會組織規章的規範，領的生活費也是總會給的，在這樣的環境前提下追求真理，自然會較缺乏來自於自己對真理的思考與理解的能力（當然非指所有的人），卻硬要擠出他本身沒有的東西來，到最後會很辛苦（言而無物）。所以，講臺的服事到底是找資料來的，或是上神學課程學來的，還是生命內涵裡的流露和禱告來的，結果絕對是天壤之別。我開始發現，那些曾經在現實生活及生命中經歷過神的講道人和神接上線後，領受就會源源不絕。讓飢渴慕義之人的心得以飽足，就必能得神的同工，成就從神來的工作果效。

一個教會的組織體制或有效的工作策略，經過一段時間後應當進行檢驗，尤其在遇上瓶頸時更是要虛心的面對並做深刻的反省和檢討，要看原來導致那個聖工活潑發展的工作策略或聚會模式奏效的環境和前提是否仍然存在。如果那個策略的前提條件已經改變，那麼即使它在過去爲教會的組織體制帶來了很大的執行效力也仍然需要接受被改變，因爲前提和環境已經改變了。本會神學院的教育模式經歷了從早期的師徒制轉向現行的統一教義至上的組織化的神學體制，結果當然是一代不如一代，所有本會神學院教育出來的傳道人大多只是著重在傳講教義教條而不是傳遞生命，再加上有些言行不一本身亦缺乏見證和榜樣的代領人，不僅未能帶來教會聖工的復興，而是將原本神所托附，活潑有力的信仰僵硬化，反成了信仰生命中的枷鎖，把教會趨向宗教化，企業化，且錯把組織體制內的人與事神聖化。缺乏神的愛，公義與信實，這樣的教會是沒有希望的，是會令人焦慮不安的，這樣的講台信息是沒有造就的，是會令人不想再聽的。